

## 釋 義

本文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迪拉姆」	指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的法定貨幣阿聯酋迪拉姆
[編纂]	指	[編纂]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並將於[編纂]後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
「聯繫人」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Award」	指	Award Ltd.，於毛里裘斯從事服飾批發的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的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按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3.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所述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若干進賬金額撥充資本後發行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指	有關中央結算系統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載有有關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的慣例、程序及行政規定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置富健」	指	置富健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及僅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灼識諮詢」	指	灼識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為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及行業專家，為獨立第三方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支(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當地政府機構)及部門或其中之一(視文義而定)
「灼識諮詢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灼識諮詢就中國縫紉線市場編製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的獨立市場研究
「37號通知」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
「緊密聯繫人」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釋 義

「公司法」或 「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申酉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控股股東」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Three Gates Investment及黃先生
「企業管治守則」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證監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管中國國家證券市場的機構
「彌償契約」	指	控股股東及本公司等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訂立的彌償契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業務的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
「不競爭契約」	指	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的不競爭契約，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佛山至華」	指	佛山市景信線業有限公司(前稱佛山市至華線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出售予獨立第三方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 釋 義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	指	規管中央結算系統應用的條款及條件，可能不時經修訂或修改，而在文義許可的情況下，包括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在本公司成為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
「廣州生產基地」	指	本集團為製造縫紉線而於廣州市荔灣區經營的生產基地
「廣州新華」	指	廣州新華線業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指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並無關連(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獨立人士或公司
「國際制裁」	指	美國政府、歐盟、聯合國或澳洲政府頒佈的制裁法律法規
「金鑫中國」	指	金鑫中國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黃先生擁有
[編纂]	指	[編纂]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科」	指	聯交所上市科
[編纂]	指	[編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採納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補充、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 釋 義

「黃先生」	指	黃國偉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
「毛里裘斯盧比」	指	毛里裘斯法定貨幣毛里裘斯盧比
「新中港實業」	指	新中港實業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十八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外國資產管制局」	指	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管制局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為中國的中央銀行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公司法」	指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分別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修訂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有關證券]	指	本文件所示控股股東將成為實益擁有人之任何股份
[重組]	指	我們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的重組安排，具體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負責管理外匯相關事宜的中國政府機構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受制裁國家]	指	受到美國或澳洲等政府、歐盟或聯合國等政府組織透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採取措施對有關國家或針對該等國家的行業、公司集團或人士及／或組織實施經濟制裁的國家
[受制裁人士]	指	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特定國民與禁止往來人員名單或歐盟、聯合國或澳洲所持其他限制方名單所列的若干人士及實體



## 釋 義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人大常委會」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不時之股份持有人
[編纂]	指	[編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節
「中國石化」	指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香港聯交所(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338)、上海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688)及紐約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SHI)上市的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華邦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trat Tech Holdings」	指	Strat Tech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Stylo」	指	STYLO TRADERS (L.L.C.)，於阿聯酋杜拜從事服飾批發的公司

## 釋 義

「附屬公司」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主要股東」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Three Gates Investment」	指	Three Gates Investment Limited，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黃先生全資擁有
「往績紀錄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至裕國際」	指	至裕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於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七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阿聯酋」	指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英國」	指	英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或加拿大人士」	指	美國或加拿大的任何國民或居民，或根據美國或加拿大法律成立或美國或加拿大任何政治分支(位於美國或加拿大境外的分支除外)組織成立的任何公司、退休金、分紅或其他信託或其他實體，亦包括任何非美國或加拿大人士於美國或加拿大的分支機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指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所載的所有數據均為截至本文件日期的數據。

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有關本公司的持股量均假設並未行使[編纂]。

本文件內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據已經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的總計數字未必相等於表格內數字的算術總和。

本文件內，除另有指明外，若干以港元計值的金額已按當時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文件所使用的匯率僅供說明之用。該等換算並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應可或將可於所述日期或其他日期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中國國民、企業、實體、部門、設施、證書、職銜及同類項目的英文名稱均為其中文名稱的翻譯，僅供識別之用。